序号	内设机构名称	对应部门“三定”规定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职责	序号	内设机构细化分解工作任务	备注
1	人防股	负责人民防空法律、法规及相关法律的实施；负责 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，落实防空知识宣传，人防指挥及 防空警报建设工作。	1	负责人防工程行政执法工作；	对应部门权责清单中行政检查类第1、2项；行政处罚类第1、2项；
			2	负责人防工程的维护、使用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，指导重要经济目标单位落实防护建设要求，组织开展区直机关、指导各街道办事处利用人民防空工程、人口疏散地域（基地）建设防空防灾避难场所；	
			3	战时负责人民防空工程和疏散地域（基地）等防护设施平战转换计划的落实；	
			4	负责组织群众防空组织集结，做好遂行任务准备，组织开展防空袭斗阵宣传动员工作；	
			5	负责编制区级人民防空计划方案，负责区人防指挥部日常工作；	
			6	负责组织实施全区人民防空行动信息保障工作；	